

# 龙南县“五型”政府建设 工作简报

第 15 期

县“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6 日

## 【典型推介】

### 抓队伍、强防治、控增量 县自然资源局及早谋划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出“抓队伍、强防治、控增量”工作思路谋划全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抓队伍，扭住防治工作“牛鼻子”。一是加强队伍建设。通过集中培训、网上学习、现场指导等方式组织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干部学习地质灾害防治相关知识。拟定新的群测群防员经费拨付程序，加强乡镇地质灾害防治管理，稳定队伍。将抓乡镇队伍建设的要求写进专项督导工作文件中，并在巡查督导中提升乡镇防治能力。二是促进整体防治能力提升。推动县领导对挂点乡镇地质灾害防治工

作的指导，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与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建立地质灾害技术支撑合作机制，通过加强汛前联系沟通、汛中下沉一线指导、跟踪汛后工作进展等方式，提升防治工作的专业化水平。

**强防治，筑牢防治工作“压舱石”。**一是健全工作体系。印发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完善隐患点台账和群测群防员信息。狠抓县、乡、村三级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突出做好“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复查”。截至目前，共派出巡排查人员 88 批次 289 人次，巡查 578 点次，避险转移 5 户 10 人。二是探索治理模式。总结我县冯湾村老虎岩隐患点的多方共同治理模式、新陂村蔡璐焕屋后隐患点的奖补治理模式以及关西镇村民张常胜等人自行治理模式，摸索出一套科学有效、分类施策的治理办法。

**控增量，筑牢防治工作“紧箍咒”。**一是严把项目建设审批关。严格落实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始终贯穿于项目规划实施和重大项目建设的过程中。严格管控好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工程活动；对经地质灾害评估后批准建设的房屋，要求防治措施必须落实到位。二是落实备案审查制度。在地质灾害危险性区域实施的工程项目必须进行报备，安排专人适时督查项目建设情况，查看灾害治理和主体工程在设计、施工、验收上是否同步进行。今年以来已开展项目建设情况督查 11 次，并对发现的问题现场责令整改。

## 县司法局“三紧扣”织密疫期矛盾纠纷化解服务网

县司法局广泛发动各级调解员并充分发挥各级调解组织的作用，以全面排查隐患、主推线上调解、线下窗口兜底的方式，全力以赴做

好涉疫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一、紧扣排查隐患，筑牢源头防线。**组织全县 800 多名人民调解员充分利用网格化、信息化等手段，充分发挥“人头熟、情况熟”优势，主动对接辖区网格，聚焦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环节，对网格内可能引发的邻里、租赁、消费等纠纷逐村逐户开展“全方位、滚动式、地毯式”摸底排查，努力做到村（社区）不漏户、户不漏人，不留死角、不留盲区，特别是对外来人员，做到“人人见底”。截至目前，各级调解组织开展排查 107 次，排查出矛盾纠纷隐患 90 余处。

**二、紧扣线上调解，及时化解“小微纠纷”。**为避免调查人员、当事人来回奔走接触，积极响应疫情期间“少见面，不聚集”的要求，针对一些情节简单、关系明确的“小微”纠纷，引导当事人登录在线调解平台或利用电话、视频、语音、微信等途径“无接触”线上即时调处“小问题”“小纠纷”，避免面对面接触的感染风险，实现不出家门握手言和。截至目前，已“线上”化解紧迫性矛盾纠纷 20 余件。

**三、紧扣窗口预约，实行“三固”有序接待。**在县“和事佬”金牌调解室、“万家和”党员调解室设立应急调解预约窗口，专职调解员“坐诊接待”，为疫情期间无法通过线上调处化解的疑难纠纷及部分突发性纠纷提供兜底服务。同时实施“固定时间、固定地点、固定人员”的“三固”接待标准，提前告知双方当事人具体调解时间、调解室及对应的调解员，明确调解当事双方分别指派一人出席并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此举有效减少疫情期间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据统计，疫情期间窗口累计化解各类纠纷 85 件。

# 县市场监管局：疫情防控和服务工作两手抓两不误

疫情防控期间，县市场监管局在重点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立足当前形势，强化意识担当，精准施策，采取有力举措，做到疫情防控、群众服务工作两手抓两不误。

**一、全面推广“网上办”“掌上办”。**积极落实“一网通办”工作，加强对群众的宣传指引，提高群众网办意识，引导群众通过江西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赣服通”网上提交申请，数据材料网上流转，审批人员网上审核决定，审批结果邮寄送达，尽量减少人员面对面接触。

**二、特事实行“容缺办”。**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结合实际情况，对缺少非主要材料的情况，采取“容缺后补”等审批方式，以减少群众外出跑动次数。

**三、开辟绿色通道，践行“帮办代办”。**为生产、经营防疫用品企业开辟行政审批服务绿色通道，实现特事特办、急事快办、并联审批，与中国银行签署代办协议，实行“一对一”服务，对所涉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进行全程跟踪，全程帮办、代办。

**四、即办即走“快速办”。**合理统筹办事群众办事时段，加强业务培训，提升窗口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强化服务意识，减少群众在大厅的排队等候时间，做到随到随办、即办即走。

截止目前，共办理审批事项 600 余件次，其中疫情期间新设立企业 108 户，新设立个体工商户 175 户，生产或经营医疗器械（口罩）企业 29 户，处理各类咨询 300 余件。

# 县农业农村局早安排、早部署、早落实 全力抓好蔬菜产业发展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在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工作的同时，早安排、早部署、早落实，全力抓好蔬菜产业发展工作，确保 2020 年蔬菜产业快速、有序、健康发展。

**一是强化领导，高位推动。**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的县蔬菜产业工作领导小组，县四套班子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从重点部门抽调干部脱岗集中抓蔬菜产业发展，围绕“建好基地、种好蔬菜、产生效益”的目标，分别组建了项目建设、技术指导及运营销售三支干部队伍，全力推动蔬菜基地有序发展。

**二是部门联动，全面推进。**由乡镇全面摸排新建基地选址后上报县蔬菜办，由业务指导部门派出专业技术业务骨干组成联合专家组，参照省市有关蔬菜基地选址标准，对拟建蔬菜基地选址点一一进行论证，确保选好地，种好菜，无隐患。对经过论证的蔬菜基地选址由乡镇聘请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基地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实行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全程负责、长效负责；分管领导常态抓，重点部门抽调干部脱岗抓，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有序推进。截止目前，已经落实 2020 年新建蔬菜基地选址 4135 亩，计划新建大棚蔬菜基地面积 3135 亩，其中规划大棚面积 2850 亩，完成土地流转 1200 多亩。

**三是技术服务，示范引领。**依托我县新建成的高效蔬菜种植试验示范基地服务平台及技术力量，定期组织有意愿、有基础的农民到示范基地参观学习，通过专家课堂授课、大棚现场实训等形式，开展蔬菜种植技术培训。今年第一季度已顺利开展两期全县蔬菜产业技术培训，累计培训种菜大户、新型职业菜农 170 余人次。同时借助网络建立了“龙南蔬菜种植技术交流平台”，定期开展在线技术培训，已累计在线培训菜农 800 余人次。

【投稿用稿统计】

乡（镇、场、管委会）投稿用稿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2月 投稿数	3月 投稿数	4月 投稿数	累计 投稿数	累计 用稿数	排名	备注
1	程龙镇	21	13	1	37	1	1	
2	武当镇	1	1	1	4	1	2	
3	桃江乡	9	6	5	30	0	3	
4	杨村镇	16	1	1	18	0	4	
5	九连山镇	6	6	0	18	0	4	
6	里仁镇	0	10	2	13	0	6	
7	金塘新区	2	4	0	9	0	7	
8	临塘乡	2	5	0	8	0	8	
9	渡江镇	0	0	7	7	0	9	
10	东江乡	0	0	3	4	0	10	
11	汶龙镇	1	2	0	4	0	10	
12	城市社区	3	0	0	3	0	12	
13	夹湖乡	1	0	1	3	0	12	
14	龙南镇	0	2	0	2	0	14	
15	南亨乡	1	0	0	1	0	15	
16	安基山林场	0	1	0	1	0	15	
17	关西镇	0	0	0	0	0	17	

## 县直、驻县单位投稿用稿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2月 投稿数	3月 投稿数	4月 投稿数	累计 投稿数	累计 用稿数	排名	备注
1	县市场监管局	6	0	4	10	2	1	
2	县农业农村局	2	3	3	9	2	2	
3	县应急管理局	12	7	7	31	1	3	
4	县自然资源局	4	8	11	30	1	4	
5	县司法局	0	7	18	25	1	5	
6	县公安局交管 大队	1	7	15	24	1	6	
7	县财政局	8	4	1	14	1	7	
8	县交通运输局	4	2	2	10	1	8	
9	县委统战部	1	2	3	6	1	9	
10	县教科体局	3	2	0	5	1	10	
11	县公安局	0	0	0	4	1	11	
12	县商务局	1	1	0	3	1	12	
13	县城管局	1	0	0	2	1	13	
14	县医保局	1	0	0	2	1	13	
15	县民政局	3	5	6	19	0	15	
16	县气象局	5	2	3	15	0	16	

序号	单位	2月 投稿数	3月投 稿数	4月投 稿数	累计 投稿数	累计 用稿数	排名	备注
17	县林业局	4	2	4	14	0	17	
18	县工信局	5	3	2	11	0	18	
19	县人社局	1	1	1	6	0	19	
20	县水利局	0	0	3	6	0	19	
21	县振兴办	2	1	0	5	0	21	
22	县人大办	1	2	1	5	0	21	
23	县税务局	2	1	1	5	0	21	
24	县融媒体中心	3	1	0	4	0	24	
25	县粮食流通中心	2	1	1	4	0	24	
26	县公安局森林 分局	2	0	0	3	0	26	
27	龙南旅发集团	2	0	0	3	0	26	
28	县审计局	1	0	1	3	0	26	
29	县城投公司	1	0	1	3	0	26	
30	县行管委	1	0	1	3	0	26	
31	县文广新旅局	1	1	0	2	0	31	
32	县金融工作局	1	1	0	2	0	31	
33	县扶贫办	0	2	0	2	0	31	
34	县公积金中心	0	2	0	2	0	31	
35	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0	1	0	1	0	35	

序号	单位	2月 投稿数	3月投 稿数	4月投 稿数	累计 投稿数	累计 用稿数	排名	备注
36	县果业局	0	1	0	1	0	35	
37	县水保局	0	0	1	1	0	35	
38	县稀土局	0	0	1	1	0	35	
39	口岸办	0	0	1	1	0	35	
40	县住建局	0	0	0	0	0	40	
41	县发改委	0	0	0	0	0	40	
42	县卫健委	0	0	0	0	0	40	
43	县统计局	0	0	0	0	0	40	
44	县商务执法 大队	0	0	0	0	0	40	
45	县农机局	0	0	0	0	0	40	
46	县农发办	0	0	0	0	0	40	
47	县民管局	0	0	0	0	0	40	
48	龙南生态环境局	0	0	0	0	0	40	
49	县公路分局	0	0	0	0	0	40	
50	县供电公司	0	0	0	0	0	40	

县“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电话：3512991

投稿邮箱：lnwxzf@163.com